

2020 年度
福建省龙岩市林业局
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5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二、收入决算表	14
三、支出决算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6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龙岩市林业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标准，拟订林业和草原发展相关规划。起草并组织实施工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有关规范性文件 and 政策措施。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承担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关工作。

（二）组织、指导、监督造林绿化及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植树造林规划，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指导、监督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负责城市规划区外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工作，协调、指导城市规划区内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工作。承担花卉管理工作。承担林业领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市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按规定负责森林采伐限额和森林经营方案编制的相关工作，并监督执行。负责林地管理，依法征收森林植被恢复费，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承担各类公益林、天然林划定和管理有关工作，指导国家储备林建设，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组织实施湿地保护规划。负责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开展退耕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指导林业基层工作机构建设和管理。依法查处有关林业行政违法事件，指导林业行政执法，承办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

（四）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五）负责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遗产、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地质遗迹、地质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发展规划。负责国家公园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组织、指导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

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我市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机构审核我市世界自然和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承担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六）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和林权流转。指导建立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含家庭林场、农民林业专业合作社等）和发展林下经济。组织、指导林地承包合同纠纷调解和仲裁工作。

（七）贯彻实施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监督实施有关林业标准，指导林业产业经济布局，编制林业产业发展规划，指导、推动林业企业的改革发展与林产品市场体系建设，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承担森林旅游、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八）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指导国有林场森林资源培育和保护利用，指导苗圃、森林公园建设和管理，组织、指导林木种苗工作，组织林木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负责林木良种的引进、选育、推广应用和种质资源的管理。依法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九）按照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宣传教育、督促检查等森林火灾预防工作。组织、指导、实施林业、草原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御灾、监测预警工作。监督管理林业安全生产。

（十）监督管理林业市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省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承担市级林业固定资产投资有关工作。对新建、改建、技术改造的林业建设工程进行质量监督。参与拟订林业经济调节政策措施，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一）组织、指导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科技推广和教育工作，管理林业和草原标准化工作，参与拟订和实施林业地方标准。指导林业人才队伍建设。

（十二）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市林业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测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等为主体的自然保

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自然保护地管理体制。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1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龙岩市林业局	财政核拨	25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0 年，福建省龙岩市林业局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在省林业局指导下，全力推进林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全方位推动龙岩高质量发展超越打下坚实基础。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突出精准提升，优化全市森林质量。

以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珍贵用材树种造林和生物防火林带建设为重点，抓好示范基地、“两沿一环”森林生态景观带建设，着力提升全市森林质量、优化林分结构。森林覆盖率达 79.39%，连续 41 年在全省保持首位。2020 年

11月龙岩入选中国十大“绿都”。一是实施松林改造优化工程。印发了《龙岩市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2020-2022）实施方案》，2020年，全市共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76.5万亩，其中完成植树造林总面积18.22万亩（含马尾松林分优化改造6.51万亩），森林抚育58.28万亩（含马尾松优势林分疏伐抚育6.15万亩）。我市先行先试松林改造优化经验得到省林业局的肯定并向全省推广。

二是创新全民义务植树新形式。依托长汀水土保持科教园首批国家“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基地，开展“我为长汀水土流失精深治理种棵树”活动，鼓励群众手机线上扫“码”捐资。全年共有近3.2万人次参与，捐资总额达116万元。

三是全力推进长汀水土流失精深治理。我市召开了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提升水土流失治理“长汀经验”现场推进会。围绕市委、市政府提出的“根治、提升、拓展、持抓”的要求，全力推进长汀水土流失精深治理，通过实施林业工程、生态产业培育工程等六大工程措施，完成水土流失区国土绿化13.2万亩。

四是大力实施生态宜居工程。全市共46个村被评为“国家森林乡村”，40个村被评为“福建省森林村庄”，2个镇被评为“福建省森林城镇”。持续开展了国家森林县城的创建工作，龙岩市顺利通过了国家森林城市复查。

（二）突出改革引领，打造“林改武平”新经验。

武平林业资源管护和林业扶贫机制、水土流失治理“长汀模式”、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等试点改革、森林综合保险等4个涉及林业领域的改革举措和经验做法被国家发改委列入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推广清单。省林业局将武平捷文村、长汀水土流失治理列为全省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示范基地。2020年11月，“普惠金融-惠林卡”项目被省金融工作办评为2019年度福建金融创新项目二等奖。一是开展林改“555”三年行动。我市召开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武平现场推进会，按照市委市政府出台的《龙岩市持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扎实开展林改“555”三年行动计划。二是创新林业普惠金融服务。截至12月底，全市已累计发放“惠林卡”2.6万张、授信22.59亿元、用信15.19亿元，受益林农达2.5万多户，实现林农得实惠、银行得效益、政府得民心“三赢”。同时，在持续做好“惠林卡”扩面、增量的基础上，在长汀创新开展了古树名木保险试点，武平开展了林下经济保险试点。三是构建林业经营新体系。2020年全市新增林权流转面积11.7万亩，新增家庭林场和林业专业合作社等新型林业经营主体128家。四是开展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改革试点。2020年争取省财政资金1050万元完成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任务10550亩，占任务的100.5%。五是深化国有林场改革。以项目实施为抓手，

持续打造“一场一景”亮点，以绩效考评提升林场干事创业热情。2020年全市国有林场共争取到林业专项资金10320.67万元，其中，省级以上财政资金7941.67万元，市级财政资金2379万元，争取补助资金总量为历年之最。

（三）突出生态保护，持续巩固生态效益。

扎实推进“林长制”实施，长汀县三级林长制架构已基本到位，长汀县人民检察院驻县林长办检察工作室已挂牌成立。武平县印发《武平县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实施方案》。持续开展森林督察，实施违法图斑销号制度，在全省率先全面完成2019年森林督察图斑整改销号。评选出了30名全市最美护林员，并在媒体报刊展播先进事迹。加快推进长汀汀江、武平中山河、漳平南洋国家湿地公园，以及长汀汀江源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基础设施建设。一是统筹推进龙岩世界地质公园创建工作。龙岩地质公园正式入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2020年世界地质公园候选单位。严格按照《世界地质公园操作指南》《龙岩世界地质公园创建工作方案》，对标对表、逐条销号，基本完成创建工作。世界地质公园现场评估考察方案已由专家审定，各项迎检准备工作和实战性模拟评估有序开展。二是加快龙岩现代林业科技示范园区建设。创建了全省首个国家级林业科技示范园区，园区已同8所院校合作开展了13项林业技术研究，开展金花茶标准示范区、杉木高世代良种推广、

保障性苗圃、林下药用植物园等 21 个项目建设。中国林科院热林所长期科研试验基地、第二批自然教育基地、全国森林经营试点单位等一批新建项目落户园区。三是加大林业灾害防控力度。一方面，基本完成了森林防火体制改革工作，进一步理顺森林防火体制，争取 19 个行政编制用于森林防火专项工作。森林火灾发生数量、发生面积持续控制在低位。另一方面，强化松材线虫病防控，由被动治变为主动防，通过严把时间节点，加大除治力度，实行“每周一通报”制度，强化监测预警、检疫执法、资金保障等措施，完成预防性采伐 2.58 万亩、全面清理 6571 株松枯死木。四是强化涉林维稳工作。扎实做好市森林公安局转隶后林业执法衔接工作，严厉打击涉林违法犯罪行为，全年办理行政案件 1379 起，罚款 1425.65 万元。全力推进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涉林信访问题排查整治工作，全市 34 件涉林信访件均已完成市级验收销号。

（四）突出效益惠农，林业产业提质增效。

一是林下经济稳步提升。采用林药、林菌、林蜂等模式发展林下经济，2020 年全市林下经济经营面积 1019 万亩、产值 229 亿元，建立市级以上示范基地 123 个，带动农户 16.7 万。二是森林旅游蓬勃发展。梅花山、武平县入选首批国家森林康养基地。武平县城厢镇、连城星光森林康养基地被评为福建省首批森林康养小镇、森林康养基

地。新增森林人家 32 家，目前全市共 272 家，占全省三分之一以上；全市森林旅游共接待游客 1184.2 万人次、直接收入 10.73 亿元、社会总产值 47.38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14.72%、19.22%、14.72%。三是花卉苗木不断壮大。以工业化理念做大做强杜鹃、国兰、蝴蝶兰、富贵籽、红掌等特色优势花卉产业，打造连城朋口全国兰花一条街，发展连城兰花、漳平特色花卉电商直播等新型产销模式。全市种植花卉苗木 23.6 万亩，实现产值 84 亿元，全产业链产值 132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0.9%、13.5%、22.6%。四是林产工业稳步发展。继续扶持“两头在外”企业发展壮大，推进木竹精深加工产业发展，形成漳平城区、连城朋口、武平十方、上杭溪口、新罗培斜等区域化木竹产业集群。2020 年全市实现林产工业产值 230 亿元。

（五）突出疫情防控，助推企业复工复产。

一是全面完成以食用为目的野生动物养殖场退养转产转岗工作。全面完成 129 家纳入家禽家畜、水生动物管理衔接工作。111 家有证养殖豪猪、果子狸、竹鼠、蛇类等 4 种野生动物养殖场已全面完成补偿协议签订和动物处置工作，补偿资金 5117 万元已全部发放到位，工作进度全省率先、措施办法全省推广、社会稳定全省最好，得到了省林业局局长和市委书记的批示肯定。二是提升服务质效，助推经济发展。疫情防控期间，以“战时状态”提升工作质

效，实行“邮寄办、就近办、压缩办、并联办”一系列便民措施，全面实现“一趟不用跑”，将审批事项承诺时限压缩至法定时限的40%以内，重点项目压缩至15%（即3个工作日内）。全年共审核审批永久使用林地430件，有效服务了龙龙铁路龙岩至武平段、漳平红狮皮带廊项目建设等省市重点项目，做到防抗疫情和提升服务两不误，较好的服务了全市经济发展大局。局行政审批科被授予福建省“五一先锋号”。三是主动靠前服务，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坚持大抓项目、抓大项目，服务大项目，争取中央、省级资金8.2亿元，较2019年增长1.48亿元，总量占全省24%，居全省林业系统第一。

（六）突出精准脱贫，林业扶贫成效显著。

开展党建联建结对共建，以党建引领确保村财持续增长、村民持续增收。打造了长汀露湖村、武平捷文村、漳平圆潭村等一批乡村振兴示范点。武平县捷文村、云寨村入选全国森林旅游扶贫典型案例。截止2020年底，我市已聘用建档立卡贫困户297人次担任生态护林员，1039户建档立卡贫困户获得营林生产补助，2242户建档立卡贫困户获得林下经济补助，322户建档立卡贫困户获得异地搬迁用林优惠，16658户建档立卡贫困户获得生态林补偿资金。

（七）突出队伍建设，营造担当实干氛围。

开展“绿水青山党旗红、红土筑绿当先锋”党建品牌培育，以“353”党建工作机制（即，争做三个表率、争当五个先锋、实施三大工程）为抓手，建设了“绿水青山党旗红，红土筑绿当先锋”党建长廊，引导教育党员干部率先垂范、迎难而上。市林业局在全市重点项目落地百日攻坚大会战中被市委、市政府记集体三等功；全市林业系统5个单位、14名同志荣获省人社厅、省林业局联合表彰“全省林业系统先进集体”“全省林业系统先进个人”；长汀楼子坝国有林场获评全国十佳国有林场和福建省“最美爱心单位”等荣誉。认真学习贯彻市委3号文件，召开全市林业系统党的建设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市直林业系统警示教育大会、党风廉政建设形势分析会暨政治生态分析研判会等，印发《关于加强监督制约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的实施意见》，深化党纪国法廉政教育、筑牢“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廉政思想防线。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林业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04.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116.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9.85
		十、节能环保支出	78.87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682.2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5.8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2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820.75	本年支出合计	3,465.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53.6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08.70
总计	3,974.35	总计	3,974.3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820.75	2,704.75	0.00	0.00	0.00	0.00	11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74.99	17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107.47	10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14	75.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出	32.33	3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7.52	67.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3.62	6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5	2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5	2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85	2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95.67	2,379.67	0.00	0.00	0.00	0.00	116.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495.67	2,379.67	0.00	0.00	0.00	0.00	116.00
2130201			行政运行	1,104.87	1,104.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	31.11	3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56.00	2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 理	24.96	2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 灾	431.00	315.00	0.00	0.00	0.00	0.00	116.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 支出	325.73	325.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96.04	9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96.04	9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 务支出	96.04	9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1	2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1	2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1	24.2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3,465.65	1,308.20	2,157.4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66	174.6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14	107.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81	74.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3	32.33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7.52	67.5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3.62	63.62	0.00	0.00	0.00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5	29.8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5	29.8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85	29.85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8.87	0.00	78.87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78.87	0.00	78.87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78.87	0.00	78.87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682.26	1,079.48	1,602.78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682.26	1,079.48	1,602.78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1,079.48	1,079.48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92	0.00	58.92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56.00	0.00	256.0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560.00	0.00	560.00	0.00	0.00	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22.00	0.00	22.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49.06	0.00	449.06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56.80	0.00	256.8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5.80	0.00	475.8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75.80	0.00	475.8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75.80	0.00	475.8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1	24.2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1	24.2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1	24.2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04.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66	174.66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9.85	29.85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78.87	78.87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659.50	2,659.5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5.80	475.8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21	24.21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04.75	本年支出合计	3,442.90	3,442.9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73.1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4.99	134.9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73.1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3,577.89	总计	3,577.89	3,577.8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42.90	1,308.20	2,134.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66	174.6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14	107.1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81	74.8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3	32.33	0.00
20808	抚恤	67.52	67.5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3.62	63.62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3.90	3.9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5	29.8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5	29.8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85	29.85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8.87	0.00	78.87
21105	天然林保护	78.87	0.00	78.87

2110507	停伐补助	78.87	0.00	78.87
213	农林水支出	2,659.50	1,079.48	1,580.02
21302	林业和草原	2,659.50	1,079.48	1,580.02
2130201	行政运行	1,079.48	1,079.48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92	0.00	58.92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56.00	0.00	256.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560.00	0.00	560.00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0.00	0.00	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22.00	0.00	22.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26.30	0.00	426.3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56.80	0.00	256.8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5.80	0.00	475.8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75.80	0.00	475.8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75.80	0.00	475.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1	24.2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1	24.2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1	24.2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1.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4.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2.55	30201	办公费	16.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6.23	30202	印刷费	0.8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20.13	30203	咨询费	4.00	310	资本性支出	0.24
30106	伙食补助费	4.5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39	30206	电费	0.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8.9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1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5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4	30211	差旅费	1.0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8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4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1.97	30215	会议费	1.31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60.2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9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72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2.25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5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4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5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7.11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23.40				公用经费合计		584.7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3.25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8.24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8.24
3. 公务接待费	6	5.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林业局本级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4	7	8	11	12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林业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1,153.6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2,820.75 万元，本年支出 3,465.65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08.70 万元。

(一) 2020 年收入 2,820.7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39.23 万元，下降 20.77%，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04.7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116.00 万元。

(二) 2020 年支出 3,465.6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149.43 万元，下降 4.1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308.2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723.40 万元，公用支出 584.79 万元。

2. 项目支出 2,157.4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442.9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90.8 万元，增长 9.2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19 万元，增长 17.5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奖金增加。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83 万元，下降 8.05%。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比例下降。

（三）死亡抚恤 63.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4.97 万元，增长 241.1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过世人数较上年增加。

（四）伤残抚恤 3.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47 万元，增长 13.7%。主要原因是抚恤标准提高。

（五）行政单位医疗 29.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3 万元，下降 5.7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有所减少。

（六）停伐补助 78.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98 万元，下降 8.13%。主要原因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支出数额正常波动。

（七）行政运行 1079.4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5.41 万元，增长 88.04%。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保运转业务费的支出科目调整至本科目。

（八）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86 万元，下降 82.92%。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保运转业务费的支出科目调整至行政运行科目。

（九）森林资源培育 2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0 万元，下降 46.22%。主要原因是上级有关拨款减少且部分上级资金直接拨入下属单位。

（十）技术推广与转化 5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88 万元，增长 677.78%。主要原因是为建设国家级现代林业科技示范园区，本年市本级财力安排该科目资金较多。

（十一）产业化管理 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去年无该科目资金支出。

（十二）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2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4.3 万元，增长 492.08%。主要原因是上级安排防灾减灾项目增加。

（十三）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5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78.4 万元，下降 75.19%。主要原因是上级安排该科目资金减少且部分上级资金直接拨入下属单位。

（十四）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7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5.8 万元，增长 137.9%。主要原因是因申报世界地质公园需要，预算相应增加。

（十五）住房公积金 24.2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7 万元，下降 5.7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有所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08.2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23.4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84.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

（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13.25万元，比年初预算的40.52万元下降67.3%。主要原因是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精打细算过紧日子，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万元下降0%。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我部门2020年无因公出国（境）任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8.24万元，比年初预算的26.2万元下降68.5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精打细算过紧日子，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万元下降0%，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我部门2020年无购买公务用车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8.24万元，比年初预算的26.2万元下降68.5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精打细算过紧日子，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维费支

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01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4.32 万元下降 65.01%。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精打细算过紧日子，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66 批次、349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对 2020 年度 2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资金》、《2020 年度江河下游地区对上游地区森林生态效益补偿专项》、《2020 年度林业经济发展专项》、《2020 年度森林资源保护专项》、《2020 年度森林资源培育专项》、《2020 年度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林权所有者补助专项》、《2020 年度造林绿化专项》、《挂钩帮扶专项资金》、《国家林业科技示范园区建设申报及补助资金》、《花卉苗木产业发展补助资金》、《惠林卡贴息补助资金》、《结算 2018 年和提前下达 2020 年森林综合保险保费补贴资金》、《林下经济发展资金》、《林业防灾减灾专项资金》、《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研究与示范项目》、《申报地质公园专项资金》、《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补县）》、《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财政林

业专项资金》、《提前下达 2020 年造林绿化省级补助资金》、《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林业专项资金 1》、《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林业专项资金 2》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64015.1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21 个、0 个、0 个、0 个。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84.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840.03%，主要是：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专项业务经费的资金性质调整为基本支出，经过调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数更能反映机关日常运行的实际成本。故因统计口径原因，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大幅增长。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15.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6.6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68.7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64.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8.9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2.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4.33%。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額。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

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